

债券代码：112380

债券简称：16 东林 01

债券代码：112426

债券简称：16 东林 02

债券代码：112464

债券简称：16 东林 03

债券代码：112705

债券简称：18 东林 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和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公司）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并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股份转让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女士、唐凯先生与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润汇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何巧女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82,935,7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9%）、唐凯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1,337,383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1.91%)，共计 134,273,1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转让给盈润汇民。

二、股份过户情况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何巧女女士和唐凯先生协议转让给盈润汇民的无限售流通股 134,273,101 股股份已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何巧女持有公司股份 1,030,853,6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39%；唐凯持有公司股份 154,012,1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盈润汇民持有公司股份 134,273,1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三、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情况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何巧女女士、唐凯先生收到的部分股权转让款将专项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女士、唐凯先生拟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盈润汇民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且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6 个月的借款，本金和利息在借款期限届满时一并支付。本次借款系交易双方自愿协商的结果，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公司无需对本次借款事项提供任何担保。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和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并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4日

